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腈纶扩能改造一期（15 万吨）废气治理
装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L-RZZB-20230803）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 吉林市

一、招标条件

本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腈纶扩能改造一期（15 万吨）废气治理装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私有资金 0 万元，招标人为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废气治理装置 9 套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腈纶扩能改造一期（15 万吨）废气治理装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腈纶扩能改造一期（15 万吨）废气治理装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具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经营本项目合法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2020 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至少 1 项。
 - 3.2 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

有行贿犯罪行为；

3.3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的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3.5 企业名称不同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自然人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本项目 **不允**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07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14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到采购代理机构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吉林市深圳街 98 号吉林科创中心大全大厦 13 层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吉林市深圳街 98 号吉林科创中心大全大厦 13 层开标室

七、其他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腈纶扩能改造一期（15 万吨）废气治理装置招标公告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编号：JL-RZZB-20230803

项目概况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腈纶扩能改造一期（15 万吨）废气治理装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吉林市深圳街 98 号吉林科创中心大全大厦 13 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L-RZZB-20230803；



2. 项目名称: 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腈纶扩能改造一期 (15 万吨) 废气治理装置;

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采购需求: 废气治理装置 9 套 (含供货及安装,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的合格要求;

6.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三个月;

7. 合同履行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

8. 供货地点: 吉林市昌邑区九站街 516-1 号 (业主指定地点);

9.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经营本项目合法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2020 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至少 1 项。

3.2 投标单位和个人 (指法定代表人) 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3.3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的记录名单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



3.5 企业名称不同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自然人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年8月7日—2023年8月14日，每天上午08:30至11:00，下午13:3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在吉林市深圳街98号吉林科创中心大全大厦13层持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含法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0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以上资料均须提供原件及彩色复印件加盖公章购买招标文件。

3. 方式：到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获取。

4. 售价：500元/套，过期不售，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8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3年8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吉林市深圳街98号吉林科创中心大全大厦13层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开标时间及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28日9时00分，逾期未递交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2. 投标申请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需按照有关规定提供人民币60000.00元整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从申请人基本账户转出；保证金交纳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行，账户名称：吉林市润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账号：582020100100115010。

3. 有效投标人不足法定个数时，采购人另行组织招标。

4.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同时发布。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市昌邑区九站街 516-1 号

联系方式：张工 15948633787

技术联系人：张工 1535460832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吉林市润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市深圳街 98 号吉林科创中心大全大厦 13 层

联系方式：董超 189044219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董超

电话：1890442198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市昌邑区九站街 516-1 号

联系人：张工

电话：1594863378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市润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市深圳街 98 号吉林科创中心大全大厦 13 层

联系人：董超

电话：1890442198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董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